

证券代码：600871

股票简称：S 仪化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修订方案之补充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人作为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现就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修订方案发表补充独立意见如下：

本人认真审阅了《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修订稿）。本人认为，修订后的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反映了公司非流通股股东与流通 A 股股东沟通的结果，体现了非流通股股东对流通 A 股股东权利和意见的尊重，有利于保护流通 A 股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本次股权分置改革的顺利推进。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认为，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修订程序符合有关规定的要求。本补充意见并不改变前次所发表意见的结论。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修订方案之补充意见》之签署页）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李中和）

（王化成）

（易仁萍）

（钱志泓）

2007年12月25日